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  
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Industrial Securities International Financial Group Limited**

**興證國際金融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058)

##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 全年業績公告

### 業績

興證國際金融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公司及其  
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業績，  
連同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比較數字如下：

##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四年 港元	二零二三年 港元
佣金及手續費收入	4	301,859,422	166,897,751
利息收入	4	158,866,332	121,850,597
交易及投資收入淨額	4	<u>420,357,867</u>	<u>254,606,269</u>
收入總額	4	881,083,621	543,354,617
其他收入	4	192,598,937	191,738,746
融資成本		(468,207,631)	(288,901,605)
佣金及手續費開支		(73,923,838)	(39,504,244)
員工成本	5	(238,852,308)	(196,919,115)
其他經營開支		(119,736,521)	(146,300,880)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	5	(37,211,042)	(8,416,652)
其他收益或虧損	5	<u>(1,483,397)</u>	<u>18,106,895</u>
稅前溢利	5	134,267,821	73,157,762
稅項	6	<u>(26,178,931)</u>	<u>(18,593,479)</u>
年內溢利		<u><u>108,088,890</u></u>	<u><u>54,564,283</u></u>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u><u>108,088,890</u></u>	<u><u>54,564,283</u></u>
本公司普通股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以港元列示)	7	<u><u>0.0231</u></u>	<u><u>0.0136</u></u>

	二零二四年 港元	二零二三年 港元
年內溢利	<u>108,088,890</u>	<u>54,564,283</u>
其他全面收益		
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指定以公允價值計量並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		
—公允價值變動	35,767,979	56,980,935
—所得稅影響	(5,440,320)	(1,723,515)
其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以公允價值計量並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投資		
—公允價值變動	13,208,662	25,365,150
—處置損益的重新分類調整	(21,965,441)	(7,845,872)
—所得稅影響	<u>(1,723,515)</u>	<u>1,723,515</u>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除稅後	<u>19,847,365</u>	<u>74,500,213</u>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u><u>127,936,255</u></u>	<u><u>129,064,496</u></u>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u><u>127,936,255</u></u>	<u><u>129,064,496</u></u>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四年 港元	二零二三年 港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及設備		37,006,105	56,906,975
無形資產		11,448,338	11,248,97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並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1	10,908,359	15,159,814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債務投資	12	690,934,760	278,122,966
反向回購協議		92,700,369	93,288,805
法定存款		20,723,815	12,748,741
遞延稅項資產		93,974,695	120,804,400
按金、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6,403,751	6,436,948
		<u>964,100,192</u>	<u>594,717,619</u>
<b>流動資產</b>			
應收賬款	8	1,171,860,830	1,010,886,88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並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1	4,373,209,742	4,919,759,11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並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 金融資產	13	4,941,786,306	4,385,085,302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債務投資	12	84,222,555	—
法定存款		9,796,173	10,404,961
按金、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387,514,648	317,850,920
應收稅款		7,967,063	1,808,472
銀行結餘—信託賬戶		1,831,016,133	3,419,362,123
銀行結餘—一般賬戶及現金		1,961,292,282	1,892,147,583
		<u>14,768,665,732</u>	<u>15,957,305,356</u>
<b>流動負債</b>			
應付賬款	9	2,246,110,797	3,510,257,387
應計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124,641,261	24,026,268
應付關聯方款項		4,002,026	4,723,189
合約負債		1,355,175	4,308,726
應納稅款		6,826,313	6,274,22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並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26,180,966	30,659,837
回購協議		5,108,975,622	3,341,795,173
銀行借款		2,621,311,780	2,184,584,146
票據		60,960,087	168,281,769
債券		—	2,087,232,051
租賃負債		19,365,469	19,349,190
其他負債		96,457,776	140,274,408
		<u>10,316,187,272</u>	<u>11,521,766,372</u>
<b>流動資產淨值</b>		<u>4,452,478,460</u>	<u>4,435,538,984</u>

	附註	二零二四年 港元	二零二三年 港元
非流動負債			
回購協議		519,317,230	876,991,121
債券		649,739,968	–
遞延稅項負債		8,318	15,814
租賃負債		11,434,683	29,307,470
		<u>1,180,500,199</u>	<u>906,314,405</u>
資產淨值		<u>4,236,078,453</u>	<u>4,123,942,198</u>
權益			
股本	10	400,000,000	400,000,000
股份溢價		3,379,895,424	3,379,895,424
累計虧損		(992,084,722)	(1,102,906,837)
其他儲備		11,577,844	11,577,844
資本儲備		442,441,821	442,441,821
公允價值儲備		(5,751,914)	(7,066,054)
普通股持有人應佔權益		<u>3,236,078,453</u>	<u>3,123,942,198</u>
其他權益工具持有人應佔權益		<u>1,000,000,000</u>	<u>1,000,000,000</u>
總權益		<u>4,236,078,453</u>	<u>4,123,942,198</u>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 一般資料

興證國際金融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二十一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登記為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的地址已於年報公司資料一節作出披露。

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其與本公司的功能貨幣一致。

## 2. 會計政策變動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以下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於本集團當前會計期間首次生效。

-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財務報表的呈列—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二零二零年修訂本」)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財務報表的呈列—具契諾之非流動負債*(「二零二二年修訂本」)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租賃—售後租回的租賃負債*
-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的呈列*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金融工具：披露—供應商融資安排*

該等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編製或呈列本期間或過往期間業績及財務狀況的方式並無重大影響。本集團並無應用任何於本會計期間尚未生效之新訂準則或詮釋。

### 3. 分部報告

向本公司董事會(即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所報告的用於資源配置及分部業績評估的資料主要以所提供服務的類型為重點。主要經營決策者認為，本集團的經營位於香港。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本集團可予報告及經營分部如下：

財富管理—向客戶提供證券、期貨、期權及保險經紀、金融產品及保證金融資等服務；

企業融資—提供企業顧問、保薦、債務及股本證券的配售及包銷服務以及結構性產品安排服務；

資產管理—提供基金管理、全權委託賬戶管理及投資顧問服務；

金融產品及投資—基金、債務及股本證券、固定收益、衍生工具以及其他金融產品的自營交易及投資。

其他—除上述之外的其他業務，包括總部營運及投資控股平台，以及一般營運資金的管理。

經營分部的會計政策與本集團的會計政策一致。各分部的分部間收入經參考向第三方客戶正常收取的費用、服務性質或所產生的成本按約定費用收取。在本年度，本集團已將「經紀」及「保證金融資」分部整合為「財富管理」分部。因此，比較資料已經重列，以與本年度之呈報保持一致。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財富管理 港元	企業融資 港元	資產管理 港元	金融產品 及投資 港元	其他 港元	抵銷 港元	綜合 港元
<b>分部收入及業績</b>							
佣金及手續費收入	158,857,492	130,586,269	12,415,661	-	-	-	301,859,422
利息收入	36,170,425	-	-	122,695,907	-	-	158,866,332
交易及投資收入淨額	-	-	-	420,357,867	-	-	420,357,867
分部間收入	1,102,586	-	8,011,678	-	-	(9,114,264)	-
分部收入	196,130,503	130,586,269	20,427,339	543,053,774	-	(9,114,264)	881,083,621
呈列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 收益表內的收入							<u>881,083,621</u>
分部業績	123,301,836	54,898,403	(14,979,717)	17,506,530	(46,459,231)	-	<u>134,267,821</u>
呈列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 收益表內的稅前溢利							<u>134,267,821</u>
<b>列入計算分部業績的其他分 部資料</b>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變動	37,021,273	1,450,216	(1,681,387)	420,940	-	-	37,211,042
折舊	10,237	-	-	-	22,126,508	-	22,136,745
攤銷	2,890,865	-	17,067	-	3,208,461	-	6,116,393
利息收入	266,530,313	1,142,239	1,433,666	460,034,847	240,096,845	(297,008,495)	672,229,415
利息開支	78,688,112	-	-	471,542,810	214,985,204	(297,008,495)	468,207,631
股息收入	-	-	-	121,318,651	-	-	121,318,651

##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財富管理 港元	企業融資 港元	資產管理 港元	金融產品 及投資 港元	其他 港元	抵銷 港元	綜合 港元
<b>分部收入及業績</b>							
佣金及手續費收入	111,040,955	40,833,714	15,023,082	-	-	-	166,897,751
利息收入	30,274,458	-	-	91,576,139	-	-	121,850,597
交易及投資收入淨額	-	-	-	254,606,269	-	-	254,606,269
分部間收入	164,997	-	8,118,969	-	-	(8,283,966)	-
分部收入	141,480,410	40,833,714	23,142,051	346,182,408	-	(8,283,966)	543,354,617
呈列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 收益表內的收入							<u>543,354,617</u>
分部業績	77,998,909	(6,511,416)	(19,152,773)	13,569,563	7,253,479	-	<u>73,157,762</u>
呈列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 收益表內的稅前溢利							<u>73,157,762</u>
<b>列入計算分部業績的其他分 部資料</b>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變動	6,403,060	-	1,224,745	788,847	-	-	8,416,652
折舊	4,056	-	-	-	34,959,535	-	34,963,591
攤銷	2,765,203	-	17,067	-	3,706,575	-	6,488,845
利息收入	227,228,191	1,399,615	611,730	353,774,489	143,742,678	(161,791,378)	564,965,325
利息開支	39,728,689	-	-	285,695,620	125,268,674	(161,791,378)	288,901,605
股息收入	-	-	-	122,846,696	-	-	122,846,696

## 地理資料

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按所提供服務地點劃分，本集團的外部客戶收入全部來源於香港的業務，且按資產的物理位置劃分，本集團的非流動資產（金融工具除外）均位於香港，故於兩個年度並無呈列地理分部資料。

##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最大客戶及5大客戶分別佔本集團外部客戶收入約19.83%及30.63%（二零二三年：分別為16.2%及32.8%）。

#### 4. 收入及其他收入

收入及其他收入的分析如下：

##### 收入

	二零二四年 港元	二零二三年 港元
<b>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範圍內的客戶合約收入</b>		
<b>佣金及手續費收入</b>		
經紀：		
證券經紀佣金及手續費收入	<b>141,892,525</b>	96,438,136
期貨及期權經紀佣金及手續費收入	<b>11,674,879</b>	7,569,760
保險經紀佣金收入	<b>5,290,088</b>	7,033,059
	<b>158,857,492</b>	111,040,955
企業融資：		
配售、包銷及分包銷佣金收入		
—債務證券	<b>113,210,972</b>	29,694,664
—股本證券	<b>44,416</b>	6,000
企業顧問費收入	<b>1,073,735</b>	1,020,000
保薦費收入	<b>4,413,231</b>	4,397,628
安排費收入	<b>11,843,915</b>	5,715,422
	<b>130,586,269</b>	40,833,714

	二零二四年 港元	二零二三年 港元
資產管理：		
資產管理費收入	10,127,980	12,980,082
投資顧問費收入	<u>2,287,681</u>	<u>2,043,000</u>
	<u>12,415,661</u>	<u>15,023,082</u>
	<u>301,859,422</u>	<u>166,897,751</u>
<b>來自其他來源的收入</b>		
<b>利息收入</b>		
金融產品及投資：		
反向回購協議利息收入	5,900,672	6,302,70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並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投資利息收入	102,203,555	75,534,291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債務投資利息收入	<u>14,591,680</u>	<u>9,739,143</u>
	<u>122,695,907</u>	<u>91,576,139</u>
保證金融資：		
保證金融資利息收入	<u>36,170,425</u>	<u>30,274,458</u>
	<u>158,866,332</u>	<u>121,850,597</u>

	二零二四年 港元	二零二三年 港元
<b>交易及投資收入淨額</b>		
金融產品及投資：		
以公允價值計量並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利息收入	335,230,707	257,321,15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並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股息收入	5,573,856	10,536,04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並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虧損淨額	(103,976,218)	(150,711,713)
衍生工具收益淨額	44,334,416	7,300,65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並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收益淨額	1,484,870	10,003,605
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並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股息收入	115,744,795	112,310,647
處置按公允價值計量並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投資收益淨額	<u>21,965,441</u>	<u>7,845,872</u>
	<u>420,357,867</u>	<u>254,606,269</u>
<b>收入總額</b>	<b><u>881,083,621</u></b>	<b><u>543,354,617</u></b>

就客戶佣金及手續費收入確認收入的時間

	二零二四年 港元	二零二三年 港元
於某一時間點	276,455,168	138,735,200
隨時間	<u>25,404,254</u>	<u>28,162,551</u>
<b>總計</b>	<b><u>301,859,422</u></b>	<b><u>166,897,751</u></b>

## 客戶佣金及手續費收入的履約責任

### (1) 經紀

本集團提供有關證券、期貨及期權合約的經紀及交易服務。佣金收入在交易執行日期某一時間點按已執行交易的交易價值的若干百分比確認。本集團亦為證券、期貨及期權客戶賬戶提供處理服務。手續費收入於交易執行時確認。

本集團為證券、期貨及期權客戶賬戶提供託管服務。客戶同時收取及消耗本集團提供的利益，因此收入確認為隨時間履行的履約責任。

本集團亦為客戶提供保險及財富產品的投保服務。佣金收入於完成投保時某一時間點確認，並按保險及財富產品於若干年期所支付保費的若干比例計算。

### (2) 企業融資

本集團向客戶就其於股本及債務資本市場的集資活動提供配售、包銷或分包銷服務，以及結構性產品安排服務。收入於相關配售、包銷、分包銷或結構性產品安排活動完成時確認。因此，收入在某一時間點確認。

本集團亦向客戶就其集資活動提供保薦服務，以及向企業客戶就其企業行動提供企業顧問服務。本集團認為，作為保薦人或企業顧問的特定合約中承諾的所有服務均相互依存及相互關聯，因此應作為單一履約責任入賬。由於根據與客戶有關保薦人或企業顧問服務的合約，本集團對迄今履行已完成服務之付款有可執行權利，故收入隨時間確認。

### (3) 資產管理

本集團為客戶提供有關多元化及完善投資產品的資產管理及投資顧問服務。客戶同時收取及消耗本集團提供的利益，因此收入確認為隨時間履行的履約責任。資產管理費收入按本集團管理的管理賬目資產淨值的固定百分比按月收取。投資顧問費收入按管理每個客戶的投資組合的固定金額按月收取。

當相關表現期間表現良好時，本集團亦有權收取表現費，而有關款項會於相關表現期末，當有關可變代價的不確定因素獲解決，很大可能不會發生大幅撥回已確認累計收入金額時予以確認。

#### 分配至有關客戶合約餘下履約責任的交易價

下表顯示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配至尚未履行(或部分尚未履行)履約責任的交易價總額，以及預期確認收入時間如下：

	二零二四年 港元	二零二三年 港元
一年內	<u>886,699</u>	<u>3,887,500</u>

該金額指預期於未來確認的保薦服務合約收入。本集團將於未來完成工作時確認預期收入，該收入預期於未來12個月內產生。

#### 其他收入

	二零二四年 港元	二零二三年 港元
金融機構利息收入	178,132,376	185,793,575
雜項收入	<u>14,466,561</u>	<u>5,945,171</u>
	<u>192,598,937</u>	<u>191,738,746</u>

## 5. 稅前溢利

	二零二四年 港元	二零二三年 港元
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及五名最高薪酬僱員酬金)	<b>238,852,308</b>	196,919,115
薪金及花紅(附註a)	<b>234,673,755</b>	192,612,128
強積金計劃供款	<b>3,525,264</b>	3,435,141
其他員工成本	<b>653,289</b>	871,846
核數師薪酬	<b>2,360,000</b>	1,950,000
法律及專業費用	<b>12,428,764</b>	13,538,494
無形資產攤銷	<b>6,116,393</b>	6,488,845
物業及設備折舊	<b>22,136,745</b>	34,963,591
電話費及郵資	<b>3,980,731</b>	4,182,803
保養費	<b>21,636,844</b>	19,426,885
交通費	<b>2,708,498</b>	3,530,045
業務招待費	<b>1,934,434</b>	3,222,100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	<b>37,211,042</b>	8,416,652
有抵押保證金貸款(附註c)	<b>37,688,183</b>	6,417,671
應收賬款(有抵押保證金貸款除外)	<b>(305,810)</b>	862,763
反向回購協議	<b>(9,153)</b>	(148,036)
銀行結餘—信託賬戶	<b>(592,272)</b>	347,371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債務投資	<b>266,607</b>	(1,45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並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投資	<b>163,487</b>	938,339
其他收益或虧損	<b>1,483,397</b>	(18,106,895)
匯兌收益	<b>(3,515,098)</b>	(13,520,380)
其他虧損／(收益)(附註b)	<b>4,614,107</b>	(4,586,515)
處置物業及設備虧損	<b>384,388</b>	—

附註：

(a) 員工及董事之花紅乃參考本集團及個人業績酌情而定。

- (b) 其他虧損／(收益)當中4,614,107港元為第三方單位持有人／股東應佔合併投資基金資產淨值的虧損淨額(二零二三年：收益淨額4,586,515港元)。
- (c) 根據對預期信貸虧損模型的評估，本年度錄得的有抵押保證金貸款減值虧損淨額為37,688,183港元(二零二三年：6,417,671港元)，包括(i)已確認減值虧損41,893,062港元(二零二三年：31,870,221港元)；扣除(ii)減值虧損撥回4,204,879港元(二零二三年：25,452,550港元)。

## 6. 稅項

	二零二四年 港元	二零二三年 港元
香港利得稅：		
本年度	6,826,313	5,972,862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u>(305,756)</u>	<u>(39,927)</u>
	6,520,557	5,932,935
遞延稅項	<u>19,658,374</u>	<u>12,660,544</u>
	<u><b>26,178,931</b></u>	<u><b>18,593,479</b></u>

二零二四年的香港利得稅撥備乃按該年度估計應課稅利潤的16.5% (二零二三年：16.5%) 計提，惟本集團屬兩級制利得稅率制度下的合資格企業的一家實體除外。

就該實體而言，首2百萬港元的應課稅利潤按8.25%計稅，而餘下應課稅利潤則按16.5%計稅。該實體香港利得稅撥備計提基準與二零二三年相同。

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稅項開支與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所列稅前溢利的對賬如下：

	二零二四年 港元	二零二三年 港元
稅前溢利	<b>134,267,821</b>	<b>73,157,762</b>
按16.5% (二零二三年：16.5%) 計算的稅前溢利的名義稅項	<b>22,154,190</b>	12,071,031
就稅項而言不可扣稅開支的稅務影響	<b>9,863,177</b>	11,803,069
就稅項而言非應課稅收入的稅務影響	<b>(32,681,182)</b>	(15,196,625)
按優惠稅率8.25% (二零二三年：8.25%) 計算的稅項	<b>(165,000)</b>	(165,000)
未確認可扣稅暫時性差額的稅務影響	<b>31,118,779</b>	2,184,352
未確認稅項虧損的稅務影響	<b>8,043,547</b>	9,702,348
撥回過往確認的稅項虧損	<b>5,666,254</b>	-
使用過往未確認的稅項虧損	<b>(17,506,279)</b>	(2,019,378)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b>(305,756)</b>	(39,927)
其他	<b>(8,799)</b>	253,609
年內稅項開支	<b>26,178,931</b>	<b>18,593,479</b>

於二零二一年，經濟合作及發展組織就適用於大型跨國企業的新全球最低稅制改革發佈全球反基礎侵蝕模型規則（「**第二支柱模型規則**」）。第二支柱立法預期將於相關本地立法制定後，自2025年起在香港追溯生效。本集團已就確認及披露有關第二支柱所得稅的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資料應用臨時強制性豁免，並於該稅項產生時將其入賬列作即期稅項。本集團已評估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財務狀況不會受到重大影響，本集團繼續評估第二支柱所得稅立法對其未來財務表現的影響。

## 7. 每股盈利

本公司普通股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盈利乃按照以下數據計算：

	二零二四年 港元	二零二三年 港元
盈利(港元)		
就每股基本盈利而言的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	108,088,890	54,564,283
減：分配予其他權益工具持有人	<u>(15,800,000)</u>	<u>—</u>
本公司普通股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	<u>92,288,890</u>	<u>54,564,283</u>
股份數目		
就每股基本盈利而言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目	<u>4,000,000,000</u>	<u>4,000,000,000</u>

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並無已發行具攤薄性的潛在普通股，故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 8. 應收賬款

	二零二四年 港元	二零二三年 港元
證券交易業務所產生的應收賬款：		
有抵押保證金貸款	1,151,314,120	1,385,823,142
減：減值撥備	<u>(533,674,166)</u>	<u>(916,538,388)</u>
	<u>617,639,954</u>	<u>469,284,754</u>
結算所	154,349,728	114,184,353
現金客戶	32,692,302	61,707,836
經紀	44,989,047	77,817,868
減：減值撥備	<u>(825,319)</u>	<u>(899,958)</u>
	<u>231,205,758</u>	<u>252,810,099</u>
	<u>848,845,712</u>	<u>722,094,853</u>
期貨及期權合約交易業務所產生的應收賬款：		
結算所	20,510,294	17,492,319
經紀	<u>105,701,971</u>	<u>53,202,829</u>
	<u>126,212,265</u>	<u>70,695,148</u>
企業融資業務所產生的應收賬款	29,617,914	11,409,121
減：減值撥備	<u>(1,450,216)</u>	<u>–</u>
	<u>28,167,698</u>	<u>11,409,121</u>
資產管理業務所產生的應收賬款	3,062,938	8,164,969
減：減值撥備	<u>(150,000)</u>	<u>(1,831,387)</u>
	<u>2,912,938</u>	<u>6,333,582</u>
金融產品及投資業務所產生的應收賬款：		
經紀	<u>165,722,217</u>	<u>200,354,178</u>
	<u><u>1,171,860,830</u></u>	<u><u>1,010,886,882</u></u>

## 有抵押保證金貸款

本集團為客戶提供證券交易的保證金融資，以客戶持有的證券作為抵押品抵押。本集團力求嚴格控制其未償還應收款項，並嚴格監控信貸風險。為盡量減低信貸風險，本集團評估客戶的信貸評級、財務背景及還款能力。本集團管理層已設定對單一客戶的信貸限額，每名客戶的信貸額度申請均須按本集團的授權機制，相應提交內控部門及高級管理層審批。授予每名客戶的最高信貸額度取決於客戶的信譽、財務實力、過去收款統計數據及相關抵押品質量。授予保證金客戶的信貸融資額由本集團所接納抵押品證券的折算市值等因素釐定。

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貸款須於結算日之後按要求償還並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港元	二零二三年 港元
無信貸減值的有抵押保證金貸款		
—總額	475,809,860	257,515,694
—賬面值	474,699,118	255,827,797
出現信貸減值的有抵押保證金貸款		
—總額	675,504,260	1,128,307,448
—賬面值	142,940,836	213,456,957
就所有保證金貸款已質押證券的市值	2,558,654,000	2,167,585,000

證券被賦予特定保證金比率以計算其保證金價值。倘未收回應收賬款的金額超出所存放證券的保證金價值，則須追加資金或抵押品。

本集團可酌情重新抵押及出售所持有抵押品，以結清保證金客戶結欠的任何未償還款項。本集團已獲得保證金客戶同意質押其證券抵押品，以擔保本集團獲授的銀行融資，從而為保證金貸款提供資金。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銀行借款以客戶已質押證券的抵押作為擔保。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向本公司董事及附屬公司董事授出保證金貸款。

## 應收賬款 (有抵押保證金貸款除外)

除有抵押保證金貸款外，證券交易業務所產生的應收賬款的正常結算期為交易日後兩日。期貨及期權合約交易業務所產生的應收賬款的正常結算期為交易日後一日。

就期貨及期權合約交易業務所產生的應收賬款而言，根據與期貨結算公司(結算所)訂立的結算安排，期貨結算公司所持有的全部未平倉倉盤均被視為猶如已按期貨結算公司釐定的相關收市價平倉及重新建倉。來自該「市場折讓」結算安排的溢利或虧損計入應收期貨結算公司的賬款內。根據與經紀訂立的協議，市場折讓溢利或虧損均被視為猶如已結算且計入應收經紀的賬款內。

企業融資及資產管理業務所產生的應收賬款的正常結算期按協定條款釐定，一般於提供服務後一個月至一年內結算。

金融產品及投資業務所產生的應收經紀賬款的正常結算期按協定條款釐定，一般於交易日後兩至五天結算。

以下為於報告日期，企業融資及資產管理業務基於發票／計提日期所產生的應收賬款總額的賬齡分析：

### 企業融資客戶

	二零二四年 港元	二零二三年 港元
未逾期	9,318,600	4,689,300
少於31日	7,501,959	5,222,712
31至60日	9,417,143	46,893
61至90日	1,796,001	–
91至180日	52,098	–
超過180日	1,532,113	1,450,216
	<b>29,617,914</b>	<b>11,409,121</b>

資產管理客戶

	二零二四年 港元	二零二三年 港元
少於31日	1,546,832	1,280,280
31至60日	622,645	464,297
61至90日	596,344	422,347
91至180日	147,117	1,072,112
181日至365日	-	2,076,938
超過365日	150,000	2,848,995
	<u>3,062,938</u>	<u>8,164,969</u>

當本集團目前擁有合法可執行權利以抵銷結餘，且同時有意按淨額將結餘結算或變現結餘時，本集團將若干應收賬款及應付賬款進行抵銷。

9. 應付賬款

	二零二四年 港元	二零二三年 港元
證券交易業務所產生的應付賬款：		
結算所	4,552,535	50,202,501
經紀	1,961,657	12,489,121
客戶	<u>1,736,296,194</u>	<u>3,216,060,730</u>
	<u>1,742,810,386</u>	<u>3,278,752,352</u>
期貨及期權合約交易業務所產生的應付賬款：		
客戶	<u>336,877,496</u>	<u>213,802,958</u>
資產管理業務所產生的應付賬款：		
客戶	<u>-</u>	<u>1,808</u>
金融產品及投資業務所產生的應付賬款：		
經紀	149,564,486	11,014,000
客戶	<u>16,858,429</u>	<u>6,686,269</u>
	<u>166,422,915</u>	<u>17,700,269</u>
	<u>2,246,110,797</u>	<u>3,510,257,387</u>

就證券交易業務所產生的應付賬款而言，應付結算所賬款指證券交易業務未完成結算（通常於交易日後兩個交易日或依據與結算所協定的具體期限）的交易。大部分應付現金客戶及保證金客戶賬款須按要求償還，惟若干結餘為待完成結算交易或就客戶按照正常業務流程進行交易活動而收取的保證金存款及現金抵押。惟超出規定保證金存款及現金抵押的款項須按要求償還。

應付經紀客戶賬款（待結算交易所產生的若干結餘除外）主要包括本集團代客戶持有的存置於銀行及結算所的現金，均按現行市場利率計息。

就期貨及期權合約交易業務所產生的應付賬款而言，與客戶的結算安排所採用的結算機制與期貨結算公司或經紀所採用者相同，按市場折讓結算安排產生的利潤或虧損計入與客戶的應付賬款內。期貨及期權合約交易業務所產生的應付客戶賬款不計息。

因現金客戶買賣證券業務產生的應付賬款的正常結算期為交易日後兩日，而買賣期貨合約業務產生的應付賬款的正常結算期為交易日後一日。本公司董事認為，由於業務性質使然，賬齡分析不會產生額外價值，故並無披露賬齡分析。

就金融產品及投資業務所產生的應付賬款而言，應付經紀賬款指正常按協定條款釐定，一般於交易日後兩至五天結算之待完成結算交易。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證券交易業務所產生結欠直接控股公司的應付賬款為4,050,272港元（二零二三年：2,660,046港元）。

## 10. 股本

有關兩個年度股本的變動詳情載列如下：

	每股面值 0.10港元的 普通股數目	股本 港元
法定：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20,000,000,000</u>	<u>2,000,000,000</u>
已發行並繳足：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4,000,000,000</u>	<u>400,000,000</u>

普通股持有人有權收取不時宣派的股息，並享有在本公司會議上每股一票的投票權。所有普通股就本公司的餘下資產而言享有同等地位。

## 1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並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二零二四年 港元	二零二三年 港元
股本證券		
—於香港上市	43,216,093	75,318,872
—於香港境外上市	40,735,485	66,429,215
債務證券(附註a)		
—於香港上市	1,859,671,756	2,256,099,746
—於香港境外上市	952,304,277	863,792,864
—非上市	1,292,556,444	1,361,957,116
基金		
—非上市	161,869,564	310,753,781
衍生工具(附註b)	<u>33,764,482</u>	<u>567,333</u>
	<b><u>4,384,118,101</u></b>	<b><u>4,934,918,927</u></b>
按以下分析		
流動	4,373,209,742	4,919,759,113
非流動(附註c)	<u>10,908,359</u>	<u>15,159,814</u>
	<b><u>4,384,118,101</u></b>	<b><u>4,934,918,927</u></b>

### 附註：

- (a) 計入持作買賣的債務證券組合，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存在根據回購協議出售若干債務證券。
- (b)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訂立的掉期合約及貨幣遠期合約名義金額為人民幣498,183,306元及60,000,000美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25,997,738元)，其中參考股票指數、基金利息及債務證券。
- (c) 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非流動部分包括本集團董事預期不會於報告期後十二個月內變現的非上市投資基金。

## 12.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債務投資

	二零二四年 港元	二零二三年 港元
債務證券		
—於香港上市	603,155,362	239,041,810
—於香港境外上市	101,424,481	—
—非上市	70,942,044	39,179,121
減：減值撥備	(364,572)	(97,965)
	<u>775,157,315</u>	<u>278,122,966</u>
按以下分析		
流動	84,222,555	—
非流動	<u>690,934,760</u>	<u>278,122,966</u>
	<u>775,157,315</u>	<u>278,122,966</u>

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債務投資之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 1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並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二零二四年 港元	二零二三年 港元
指定以公允價值計量並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附註)		
—於香港上市	1,885,666,046	1,925,150,134
—於香港境外上市	756,506,017	552,974,766
—非上市	115,467,226	102,603,406
債務證券		
—於香港上市	1,257,918,032	1,382,616,164
—於香港境外上市	621,996,318	397,477,297
—非上市	<u>304,232,667</u>	<u>24,263,535</u>
	<u>4,941,786,306</u>	<u>4,385,085,302</u>
按以下分析		
流動	4,941,786,306	4,385,085,302
非流動	—	—
	<u>4,941,786,306</u>	<u>4,385,085,302</u>



##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之工作範圍

本集團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根據《財務匯報局條例》註冊之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已就載於初步公告中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有關本集團之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及相關之附註之財務數字與截至該年度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草擬本載列之金額進行比較，而該等金額核對一致。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就此進行之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委聘準則或香港核證委聘準則之審核、審閱或其他核證委聘，因此核數師就初步公告並無作出任何意見或保證。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一、市場回顧

二零二四年，儘管面臨全球通脹壓力、貨幣政策緊縮及國際資本流動的不確定性，香港作為國際金融中心的地位依然穩固，資本市場展現出韌性和活力。香港經受住全球資本市場波動的考驗，港股市場方面，全年新股上市集資額達800多億港元，比二零二三年上升接近一倍，重回世界第四；恒生指數觸底反彈，全年累計升約17.7%，扭轉了過去維持數年的跌勢；港股平均每日成交金額為1,318億港元，較二零二三年同期上升26%，全面反映投資者信心回升。債券市場方面，因美聯儲啟動降息，二零二四年亞洲(日本除外)的G3貨幣(美元、歐元和日圓)債券發行額按年上升38.41%至1,755億美元，亦終止連續兩年下跌趨勢。

## 二、業績回顧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實現營業收入881.08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543.35百萬港元)，同比增長62.16%。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除稅後淨利潤為108.09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54.56百萬港元)，同比增長98.11%，盈利能力再上新台階。盈利增長的主要原因是本集團財富管理、企業融資、金融產品及投資業務等核心業務之收益大幅增長。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財富管理服務、企業融資服務、資產管理服務、金融產品及投資業務的營業收入同比分別增長38.01%、增長219.84%、下降17.31%及增長56.87%。

## 三、經營回顧

### 1. 首批獲得「跨境理財通」業務券商試點資格，為業績增長蓄能

本集團積極響應國家粵港澳大灣區發展戰略，抓住內地與港澳資本市場互聯互通機制的歷史機遇，成功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獲得粵港澳大灣區「跨境理財通」業務試點資格，成為首批可向大灣區投資者提供跨境投資服務的14家券商之一，為財富管理業務賦予新的發展動能，未來跨境理財業務將成為本集團新的業績增長點。

## **2. 推動高質量協同合作，構建大協同生態圈**

二零二四年，本集團以大財富與大機構業務為核心，推動雙輪聯動，增強市場競爭力，深化境內外集團協同，打造一體化競爭優勢。構建投行與商行的生態圈，促進金融服務創新與業務融合，促進各類公私募機構、家族辦公室、同業券商及其他金融機構之間的協同，形成多元化合作網絡。

## **3. 環境、社會及管治的管理成效顯著，品牌實力與市場認可度雙提升**

二零二四年，在環境、社會及管治(ESG)方面，本集團積極踐行綠色金融理念，共承銷綠色債券42筆，融資規模超800億港元，均顯著高於往年，本集團憑藉卓越的企業管治、綠色金融實踐、社會貢獻及金融創新，連續三年獲得萬得ESG評級BBB級，全球環境信息研究中心(CDP)的氣候變化評級提升至“B”級，充分展現了本集團在ESG領域的專業實力與顯著進步，獲得了專業機構的廣泛認可與鼓勵。

同時，本集團的品牌實力亦在不斷增強，市場認可度持續提升。二零二四年，本集團股票繼續作為MSCI香港微型股指數成分股，提升了本集團境外融募資能力及在國際資本市場的知名度及影響力。此外，本集團還榮獲了包括彭博商業週刊金融機構評選、中國證券金紫荊獎、債券通優秀機構、金中環等在內的14項公司級別獎項，這些榮譽不僅彰顯了市場對本集團的高度認可與青睞，也進一步提升了本集團品牌的市場聲量。

## 四、業務回顧

本集團的營業收入來自於(i)財富管理；(ii)企業融資；(iii)資產管理及(iv)金融產品及投資。

### 財富管理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財富管理的業務收入錄得195.03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141.32百萬港元)，同比增長38.01%。其中，經紀服務的佣金及手續費收入為158.86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111.04百萬港元)，同比增長43.07%。財富管理業務增長的主要原因為逐步實現從傳統的經紀交易佣金收入模式向產品、交易和服務等多元化收入模式轉型。財富管理業務圍繞市場熱點，踐行金融助力居民財富增長的政策導向，積極擴大與機構合作，豐富產品矩陣，全年新增上架產品51隻，實現產品銷售近16億港元，同比大幅提升約60%；證券交易量同比增長81%，客戶累計美股交易額同比增長298%，大幅跑贏市場，期貨交易量同比增長47%；聚焦開發頭部機構客戶，繼續以投研服務為本，提升客戶服務質量和客戶體驗，提供個性化和精準化的客戶服務；在持續優化客戶結構的前提下，保證金融資利息收入同比增加19.48%。二零二四年本集團榮獲彭博商業週刊財富管理平台傑出大獎。

### 企業融資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企業融資業務收入錄得130.59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40.83百萬港元)，同比增長219.84%。增長原因主要為本集團抓住資本市場回暖的機會，債券承銷業務取得跨越式的增長。

其中，債務證券的配售、包銷及分包銷佣金收入為113.21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29.69百萬港元)，同比增長281.31%；安排費收入為11.84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5.72百萬港元)，同比增長106.99%。二零二四年，本集團債券承銷收入及承銷額排名實現雙提升，位列中資在港券商承銷額排行榜第9名，較上年提升1名。本集團作為債券承銷商共完成債券承銷項目225筆，同比增長125%，債券承銷規模達21.33億美元等值，同比增長75%，擔任全球協調人的項目數量達到54筆，較去年同比增長100%，創歷史新高。二零二四年本集團榮獲彭博商業週刊債券卓越大獎。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保薦費收入錄得4.41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4.40百萬港元)，企業融資顧問費收入錄得1.07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1.02百萬港元)，同比增長4.90%。

### **資產管理**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資產管理業務收入錄得12.42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15.02百萬港元)，同比下降17.31%。主要是外部環境複雜變化及業務需求不斷收縮的背景下，市場整體規模呈萎縮態勢，募資難度持續加大。本集團持續打造投研一體化的核心競爭力，豐富產品矩陣，成功發行美元及港元兩支公募貨幣基金，以迎合高淨值客戶群的投資需要。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產管理產品共29隻，管理規模約55億港元。

## 金融產品及投資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金融產品及投資收入錄得543.05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346.18百萬港元)，同比增長56.87%。本集團在中性偏穩健的風險偏好下，嚴控信用風險，積極根據市場形勢調整策略，把握美元高息市場機遇，逐步增加合理收益的低風險固定收益債券投資規模，持續優化持倉結構，帶動投資收益率跑贏市場指數收益率(彭博巴克萊中資美元債指數)。

## 財務狀況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總資產下降4.95%至15,732.77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6,552.02百萬港元)。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總負債下降7.49%至11,496.69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2,428.08百萬港元)。

##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結構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值增長0.38%至4,452.48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435.54百萬港元)。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比率(流動比率定義為流動資產除以各財政年度末流動負債)保持穩定為1.4倍(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4倍)。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現金流入淨額為69.14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流出811.80百萬港元)，而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銀行結餘為1,961.29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892.15百萬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銀行借款總額增加19.99%至2,621.31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184.58百萬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二月二日，本公司發行300,000,000美元為期三年的有擔保債券，並於二零二四年十月三十日贖回及註銷217,000,000美元該等有擔保債券。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未償還債券為649.74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087.23百萬港元)及未償還票據為60.96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68.28百萬港元)。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資本負債比率(回購協議、銀行借款、未償還債券及未償還票據之總和與權益總額之比例)增長2%至212%(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10%)。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普通股股東應佔權益總額為3,236.08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123.94百萬港元)。

## 未來計劃

展望二零二五年，全球金融市場的不明朗因素依然存在，利率政策繼續會是市場焦點。美國新一屆政府在經濟、稅收和貿易等方面的政策，亦可能為通脹走勢帶來變量，從而影響貨幣政策的調整空間。此外，若主要經濟體之間出現貿易磨擦或地緣政治局勢升溫，不單會影響實體經濟活動，亦可能為金融市場帶來波動。

本集團將繼續堅持「穩健經營、穩中求進」的原則，抓住跨境理財通業務帶來的新機遇，深化財富管理業務轉型升級；探索資產管理業務的創新業務模式，豐富產品矩陣，為客戶提供多元化產品和更優質服務；債券承銷業務發揮品牌和專業優勢，鞏固和提升市場領先地位，同時股權融資業務抓住港股市場企穩回暖的機遇，多措並舉，聯動協同，全面提升業務競爭力；堅守合規風控底線，並運用數字化、智能化技術提升日常管理效能，實現降本增效；增強綠色金融服務功能，積極承擔企業社會責任，持續提升公司治理水平，為公司創造長期價值。本集團將不斷提升綜合實力，為投資者提供穩定及長期的回報。

## 重大投資及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進行重大投資、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

## 本集團的資產質押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質押資產主要用作抵押回購協議的債務證券。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聘任209名全職僱員（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30名全職僱員）（包括董事）。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薪酬總額為238.85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196.92百萬港元）。本集團的薪酬政策會時不時根據市場慣例進行檢討。而花紅則會參考個人表現評核、現行市況及本集團財務表現而發放。僱員其他福利包括強制性公積金計劃供款、醫療保健保險等。

## 或然負債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本公告日期，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 末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就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末期股息每股0.01港元（二零二三年：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發任何末期股息），並將於二零二五年六月十七日（星期二）或前後向本公司股東派付，惟須經股東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

## 報告期後事項

截至本公告日期，董事會並無注意到報告期後有關本集團業務或財務表現之重大事項。

## 風險管理

### 風險管理架構及機制

本集團建立由董事會、經營管理層、風險管理委員會、風險管理部門、各部門及子公司組成的全面風險管理組織架構。董事會承擔全面風險管理的最終責任，負責對公司風險管理進行監督與指導，審批公司的風險偏好，將公司總體風險控制在合理的範圍內，以確保公司能夠對經營活動中的風險控制實施有效的管理。經營管理層領導管理公司經營過程中的各類風險，推動公司全面風險管理體系的規劃、建設與執行。經營管理層下設風險管理委員會，在經營管理層授權範圍內開展公司風險管理工作，負責指導、督促、協調公司風險管理相關工作的開展落實，對組織體系提出完善與改進意見，推進公司全面風險管理建設。風險管理部在合規風控總監的領導下組織、推動公司全面風險管理工作，組織對公司經營管理過程中面臨的總體風險、總量風險及其變化趨勢進行識別、評估、監控、分析和測試，並提出相應控制措施及應對方案。

本集團建立風險管理三道防線，即各部門及子公司實施有效自我控制為第一道防線，風險管理部門在事前和事中實施專業的風險管理為第二道防線，審計部門實施事後監督、評價為第三道防線。「三道防線」風險管理治理架構的設計，有效保障風險管理工作執行的效率與效果。

本集團實施風險偏好、限額管理和授權管理體系，按照董事會確定的中性偏穩健的風險偏好，秉持「穩健經營、長遠發展」的經營理念，堅持穩中求進的發展思路，及時對公司經營中的流動性風險、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操作風險、聲譽風險、合規與法律風險等各類風險進行準確識別、審慎評估、動態監控、及時應對及全程管理，確保集團承擔的各項風險控制在可測、可控、可承受、不外溢的合理範圍內。本集團着力構建健全的組織架構、可操作的管理制度、量化的風險指標體系、可靠的信息系統與專業的人才隊伍，以實現風險管理的可監測、能計量、有分析、能應對，促進集團業務長遠健康發展和戰略目標的實現。

## 信用風險

本集團面對的信用風險，是指因債務人或交易對手無法履約而對集團造成損失的風險。本集團設有風險管理委員會，審查及監控信貸風險管理政策實施情況，以及組織更新相關風險管理政策以應對變化；並設有投融資業務評審委員會，負責審查投融資項目及重檢信貸審批相關政策、交易限額和信貸限額，對存續投融資項目、保證金貸款執行定期重檢以評估信貸風險敞口，並採取適當的措施緩釋風險。

本集團密切監控信貸業務風險限額指標，實施逐日盯市並及時預警，並建立對債務人、抵押品及交易對手的輿情信息監控機制，有效針對突發的輿情事件，提早制定應對方案。定期進行壓力測試，在預見客戶可能不履行其義務的情況下採取適當措施來彌補或儘量減少損失，妥善化解風險，切實做好投後管理工作，並根據業務存續情況，按照最新金融工具準則，採用合理且有依據的前瞻性信息，定期對金融資產進行減值計量，及時計提預期信用損失準備。

## 流動性風險

本集團面對的流動性風險，是指由於無法以合理成本及時獲得充足資金，以償付到期債務、履行其他支付義務和滿足正常業務開展的資金需求的風險。

本集團已制定流動性風險管理制度及流程，以識別、處理、監控及緩釋潛在流動性風險，並按照適用法律法規（如《證券及期貨（財政資源）規則》（香港法例第571N章））的規定，維持流動性及財政資源要求。

本集團已就管理及批准使用及分配資本建立多層次授權機制及內部政策。對任何承擔或資金流出（如採購、投資及貸款等）設定授權限制，並評估該等交易對資本水平的影響。

本集團主要通過自多家銀行取得銀行借款、發行債券等方式滿足融資需求，並不斷嘗試和拓寬融資渠道和方式。本集團亦採取嚴格的流動性管理措施，包含但不限於每日監測報告、未來現金流預測、流動性壓力測試等，以確保提前做好流動性規劃和管理，確保本集團滿足適用法律規定的資本要求。

## 市場風險

本集團所面對的市場風險，是指因匯率、利率、金融資產價格等的不利變動，而導致集團可能出現損失的風險。

本集團已制定政策、程序以監察及控制業務開展中產生的市場風險。在從事任何新交易或推出任何新業務之前，本集團各業務線均會安排具有專業資格及行業經驗的人士討論及評估相關的市場風險，並制定對此市場風險的管理和緩釋措施。

本集團設有市場風險限額指標，並定期審查及調整市場策略，以應對經營業績、風險承受水平及市況的變動。金融產品及投資業務方面，本集團就債券及其他固定收益產品制定不同的選擇標準，審慎挑選行業及企業，並跟蹤及監控宏觀經濟趨勢，以優化投資策略。

## 操作風險

本集團所面對的操作風險，是指由於不完善或有問題的內部程序、員工、信息系統或外部事件所造成集團損失的風險。本集團操作風險管理的主要目標，即根據監管要求和公司發展戰略，推行良好的操作風險管理文化，建立健全符合公司實際的操作風險管理框架及體系，降低操作風險事件發生的頻率和影響程度。

本集團建立包括董事會、經營管理層、風險管理委員會、風險管理部及各部門的操作風險管理架構，對操作風險的管理覆蓋各部門及所有人員，並滲透到各類經營活動、業務過程和操作環節。

本集團建立了健全的管理機制及有效的內部控制程序，通過操作風險政策、風險報告機制、操作風險限額指標、風險控制矩陣、操作風險系統以及風險提示等方式，從事前、事中、事後三方面識別、評估、監控、跟進操作風險事件。同時，通過操作風險案例分享及培訓等方式，提高集團整體操作風險意識，強化操作風險管理力度，提高操作風險應對能力。風險管理部定期進行操作風險事件分析及評估，持續監測本集團操作風險狀況及變化趨勢，並定期報告指標執行情況，同時對操作風險事件進行持續跟進，確保公司操作風險損失在可控範圍，完善操作風險監控管理。

本集團設立業務連續性管理機制，結合風險情景、業務模式、系統設置等重要風險因素備有應急預案及業務連續性計劃，並留存足夠災備辦公設施，定期開展業務連續性演練，全面提升集團應對突發事件和運營中斷事件等的實戰能力，確保平穩有序運營。

## 合規與法律風險

本集團積極推動建立穩固完善的合規與法律風險管理框架，制定了相關政策、流程和模板，時刻留意現時營商環境的法律法規，隨外部法律法規的變化及時調整優化集團內合規法律風險管理政策及流程，以確保公司業務和運作符合不時修訂之法律法規。

本集團設有合規管理架構，設立了合規管理三道防線。其中合規法務部牽頭制定本集團範圍的合規管理政策及程序，為各種業務計劃和事務提供合規意見，嚴密監察本集團的持牌業務合規運營狀況，並督促各業務條線嚴格落實相關監管規定。同時，為營造集團良好的合規文化氛圍，強化合規意識，合規法務部會不時牽頭組織為職員舉辦法律和合規培訓，並為最新法規動向提供內部指導。

本集團的合規法務部配有專職法務人員，同時本集團聘請5家常年合作法律顧問，及與其他外部律所保持緊密的合作關係，通過專職法務人員以及外部法律顧問或律所的緊密協作，確保本集團及時防範和處理各類法律風險。

## 聲譽風險

本集團所面對的聲譽風險，是指由於經營、管理及其他行為或外部事件導致股東、員工、客戶、第三方合作機構及監管機構等對本集團公開負面評價的風險。本集團擁有完整的公司治理架構，積極推動聲譽風險管理機制建設，秉持預防第一、積極主動、及時報告等原則，主動有效地防範聲譽風險和應對聲譽風險事件，對經營、管理過程中存在的聲譽風險進行事件分級、風險識別、風險評估、風險報告、風險處置和風險評價的全方位和全過程管理，最大限度地減少對本集團聲譽及品牌形象造成的損失和負面影響。報告期內本集團進一步完善聲譽風險管理制度，整體輿情平穩，未發生重大聲譽風險事件。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確定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本公司將由二零二五年五月十三日（星期二）至二零二五年五月十六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期間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本公司的未登記股份持有人應確保所有股份轉讓文件連同相關股票必須於二零二五年五月十二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愨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

為釐定享有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建議末期股息的資格，本公司將由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三日(星期五)至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七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期間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享有建議末期股息(須待第2項普通決議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獲得通過後方可作實)，本公司的未登記股份持有人應確保所有股份轉讓文件連同相關股票必須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二日(星期四)下午4時30分前送達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

##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於二零二四年二月九日，本公司贖回本金總額為265,000,000美元於二零二四年到期所有尚未償還的利率2%的企業債券，贖回價等於本金額的100%加應計及未付利息。

於二零二四年二月二日，本公司發行本金總額為300,000,000美元於二零二七年到期之浮動利率有擔保企業債券(「二零二四企業債券」)。因發生未註冊登記事件，本公司已於二零二四年十月三十日根據二零二四企業債券之條款及條件贖回二零二四企業債券本金總額217,000,000美元。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二四企業債券未償還本金總額為83,000,000美元。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年度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及附屬公司的任何上市證券(包括出售庫存股份(定義見上市規則))。

於本年度內，本公司並無持有庫存股份。

## 競爭權益

除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之招股章程(「招股章程」)內「與控股股東的關係」及「關連交易」各節所披露持續關連交易外，於本年度內，概無董事、本公司控股股東或彼等各自之緊密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於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之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一套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其條款之嚴謹程度不遜於標準守則。經對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於本年度內，彼等均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規定標準及本公司所採納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

## 企業管治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C1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守則條文，惟以下偏離情況除外：

企業管治守則第C.1.6條守則條文規定，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其他非執行董事（其中包括）應出席股東大會。獨立非執行董事秦朔先生因其他公務原因未能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其他獨立非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均有出席前述股東特別大會，令董事會對股東的意見有全面、公正的了解。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設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遵照上市規則及企業管治守則項下守則條文以書面形式制定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目前由一名非執行董事熊博先生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洪瑛女士及田力先生組成。審核委員會主席為洪瑛女士。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並認為該等業績已符合適用會計準則、上市規則項下規定及其他適用法律要求，且已作出充分披露。

承董事會命  
興證國際金融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熊博

香港，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一名非執行董事熊博先生(主席)；一名執行董事張春娟女士；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洪瑛女士、田力先生及秦朔先生。